



我對初果聖者的看法

——一個基於觀察研究及個人經驗的報導——

U. Pe. Thein 著

慈 悔 譯

五六十年前，如果你在緬甸佛教人士前，問到何為初果？誰是初果？我是否已證得初果？等一類的問題，所得的回答，將是一片譏嘲與抗議；如果更遠在百年前，這些問題的回答，是割舌，斷指，甚至殺頭的處分。即使在現在，此類問題我研究了近卅年，不熟悉我的遭遇和歷史的人，仍然感到驚異，所以我不得不詳為解釋，至於如此是否為人所歡迎，那是另外一個問題了。

麥基導師 (The Mergui Sayadaw)

約在六十年前 (1896—1898)，我被父母送到彭基寺院去學習，住持麥基導師，說法時常講，聖者的境界是可以當生成就的。有人說，這位導師說法，不全憑「信仰」，也憑着自己的經驗，所以有些人（包括我的父母）專跟隨他修持。（雖然後來雷地導師也是如此說法教學，在那時還不過是個年輕而不出名的僧人）很多有心向上的家庭，都將子女送到這個寺院來求學，漸漸的它就成了當時最出色的教學處了。導師親授佛法，另由在家人教數學地理等。「聖者可以當生成就」的論調漸漸的傳到了其他導師的耳裡，他們一致認為，這樣太降低了佛法的地位和尊嚴，都對麥基導師發生惡感，又因為妒忌他教學的成就，就在一次僧伽會議中，聯合起來，通過了驅逐麥基導師的議案，籍口是指責他所提倡的教學和地理，不合比丘的教材。我當時太年輕，不明瞭這事的前因後果，當我年事稍長，到底還能體會他老人家臨行時，對我弟子（包括我的父母）所說的話：「他們要遠離我，不是我要遠離他們！」

「這確是聖者的話，沒有反抗，沒有解釋，誰能受到這個冤枉而處之泰然呢！」

好奇心的驅使

幼年時的好奇心，「聖者可以當生成就」的印象，深深的印入了我的腦中，至少，我想弄明白，初果是怎樣的境界，有如何的感覺，他能做些什麼是凡人所不能的！如果環境許了的話，我至少要在這次生命結束前實踐到！

第一次的嘗試

當我卅五歲時，一切變得極有利於我，長期所期望的實踐聖者的嘗試終於降臨，可是麥基導師已早圓寂，所幸母親——導師最得意的門徒——尚健在，她的指點使我的思維修練很有進步，達到了知識上「不迷惑」的境地，我放棄一切，做了獨處的比丘，離開村落去作進一步的修練，不幸得很，我不久就被惡性瘧疾所纏倒，自然無人照料，經過父母的主持，又被勸離僧團，後來雖經月餘的懇求，終竟沒有獲得妻子的同意，使我不能重新加入僧團，回想僅僅披上五十二天黃袈裟的生活，使人無限嚮往，無限傷感！

自知自覺自證

我達到了知識上的「不迷惑」，也許還是估計，但內心上確實有了改變，都是事實。我會將這些和母親解釋，並共同作比較和記錄，也會與當時二三位德行高超的聖者（現在都已離散或圓寂）研究過，自從離去僧團之後，就常對我個性作自我觀察研究，發覺我確是一個「平常」型的人，不偉大也不渺小，不光耀也不暗晦，不高貴

也不低卑，不自誇大也不羞澀。好的運氣使我不受誘惑，好的個性使我遠離罪源。我從未有畏懼失業與凍餒的感覺，從未被巨賄誘惑，雖然明白這賄賂將永不會被發覺或須要費事的，我保持誠實清白並不因為什麼，也沒有原因不如此做。常識與成見是我做事的兩個動力，這不能叫它做「善行」，我並沒有「善行」，如果一定要說我有「善行」，那就只有一件，我還保持着要向上要改進要增上！

輿論的改變

感謝雷地導師和其他人士，經過多年來的努力，緬甸佛教界的輿論觀點，對於「聖者是可以當生成就」終於有了極大的改變。在一九四八年我聽說有些人專為此而參與訓練，並有修定（瑜珈）的初果聖者參與指導，我對此自然最感興趣，可以說，時下流行的修持法，除了 U. Kawi（烏開飛）的方法以外，我幾乎都試學過並試修過，看看所得到的結果。

我對所謂成功的瑜珈行者的觀

自一九四八年以後，我經常與修行瑜珈者接觸，來探測他們是否已證聖位，我至少已和六位自稱成功的行者談過，同時並保存了談話紀錄。我會親自看到這些「證初果者」很冷靜的錯報自己的收入，希圖減稅；我會聽到一位「所謂證初果者」，自己聲明錯報了收入，但，是當他發現這個錯報終竟不能幫助他減免稅收的時候。我會遭遇到一位「所謂證初果者」蔑視的眼光，當我正由電影院出來的時候。我並不是專事挑剔，只是想說明有些人太重外表的行為而忽視真理的實踐，修瑜珈者決不是避免做某些行為就能達到初果，實踐真理者，他內心知道什麼應當做，什麼應當避免做。但如此說，豈不是戒律並不能成為判定聖者的標準嗎？這個問題困擾着我，使我不得不查閱佛經，仔細研究，終於發現了四部經，摘意如下：

(1) 一個瑜珈行者如果實踐了真理（即開

悟的經驗)，他可以由於是否能持五戒，來印證是否已達到初果的境地（Dhamma Dasa Sutta）

(2) 初果聖者如果造了惡業，不論是口業抑是身業，他並不希圖隱瞞，這可說明他不是「一個偽君子」。(Yatana Sutta)

(3) 初果聖者如果造了惡業，果報要比未證果位者輕，如同等量的鹽倒在一池水和一杯水的結果一樣。(Anguttara Nikaya) (增一阿含)

(4) 五無間罪初果聖者絕不會造犯，(同上)

上節中的解釋

上述四條內，第一第四是說初果不犯戒，第二第三是可能犯的戒，這似乎是第一點矛盾。第一條既然已說明初果持五戒，第四條又說初果不犯五無間罪，似乎是第二點矛盾，既然都是佛說的聖典，我們應當怎樣去解釋呢？

矛盾的消除

第一條好比是面鏡子，瑜珈行者可以藉此照透自己的程度，是否無誤，換句話說，這句經是瑜珈行的測量尺（對一個自以為已經有開悟經驗的人），測量他自己，已否完全合乎最高的標準。如果完全能做道，就是一個完滿道德的初果聖者。第四條是一個初果聖者的最起碼條件，即任何情形下已證初果者絕對不會再侵犯五無間罪，如殺害生母等。不要小看這一條，這部經上指出，沒有證初果以上的人，都不能絕對的避免殺害父母呢！因為有多少人貴族？是皇太子？有多少皇太子或貴族遇到了有殺父母取位的機會？這種機會不當臨，這種引誘不當前，誰能保證說這是輕而易舉的事呢！我們不能輕看聖者的「絕對不犯此戒」的行為，何況這到底還是最低的條件，並不即是聖者的標準呢！

更進一步的說明

總觀以上四段經文，可以得一結論，即在常情下（日常生活中），初果是可以避免罪惡的；但在不平常情形下（不是每個人每天所會遭遇的），有力的誘惑，在不超出「貪與瞋」的範圍內，也許能使初果聖者難以避免惡行。所以才有上說的第二三四段的經文作最低的限度呢！如若有人說，初果聖者之抵抗力較未證者為強，這話自屬可信，但我認為某些強有力的誘惑初果的抵抗力仍是很脆弱的。

初果位的抵抗力

或許有人對誤會初果不足道，僅僅在平常的時候能避免犯惡業，所以我應當再解詳細點：
(1) 殺——那怕已臨到餓死的階段，初果聖者決不至於殺生以食。（在任何標準下這都算是太偉大了），但他可能在激動的自衛戰中使敵人傷亡。

(2) 盜——他決不偷盜或受賄來致富，這當然已够偉大，但由於極度饑餓的迫使，可能不告而取用些微的食物。

(3) 淫——他決不去引誘婦人以滿足慾望，但當已婚而具足引誘力的婦人，在無人時多次的來誘惑他，有時也可能會犯此戒的。（我根本不信有人能抗拒此種引誘，如果有的話，他不是三果以上的聖者就是病夫。）否則，如僅僅初果就能抗拒誘惑，那麼世尊拒抗魔女的事實，反而顯不出它的稀有難得了！

(4) 妄——他決不至於誣言來利己損人，但為了避免他的憂患（也包括自己），有時他行方便。（世尊在行菩薩道時，任何情形下都不妄語，却是因為他將來成道時要說法，不能失去任何人的信任的緣故。）

(5) 酒——我聽見一兩位自稱為初果者說，寧可割去舌頭，決不嗜一滴酒。說實話，我是不信的，即使真有這樣難堪的遭遇，（為了不嗜一滴酒而被割去舌頭），也只能歸功於宗教狂，而不是因為是初果的地位因之堅守不犯

，他們又那裡知道真的達到初果位的人，不會因做了什麼而再失去的。

一個真正的初果證者行他所樂於行的，對於歪曲的卑下的不公平的事，自然的樂意去做他是真君子自主的人。不論在東在西誰又能否認自主的人（真君子）是最高道德的具有者？

決定的因素

我主張，真理的實踐到（開悟）是初果聖者的里程碑，因為惟有如此，才不致走錯做錯。試看一位女的初果聖者吧！為追求理想的實現，離開了父母，放棄了財富和家庭的溫暖，經過一次次的失敗，終不稍有動搖，世俗的女子，誰能夢見能如此的做？她只是做她所樂意做的，她有力量反抗固有的習慣。所以我要一再的說，惟有實踐到真理，才算到了初果。一般的瑜珈行者，他們有否已實踐到真理，還要舉喻說明一下：

喻(一)

有一個孤獨的富翁認識了三個年輕的弟兄，准許他們每人住一棟他的房子，這三位弟兄都將這房子看成自己的一樣，雖然富翁並沒有說明是送給他們的。就是外人看來，知道富翁只是孤獨一人，也以爲這三棟房子是屬於三兄弟無疑，所以遇到需要修理的時候，或添置佈置什麼的時候，這三位弟兄就自己拿錢來辦，從不打擾這老翁。

最年輕的弟弟疑心最大，他看見老翁的冷漠態度，總疑惑老翁會有一天，要將他趕出去似的。有幾次他去試探老翁對於這房屋的看法，老翁總是避免答覆，好像怕年青人失望似的，這尤其引起了他的疑慮。

有一天，他偷了老翁藏遺囑的鑰匙偷看了老翁的遺囑，立刻明瞭個中秘奧，他保持着沈默。自從那一天起，這位最小的弟弟，不再花太多的錢來修飾房屋，僅僅只保持着舒適可住的程

度。達到人家羨慕讚美他們三弟兄未來的運氣時，他的兩位哥哥都眉飛色舞的承認，惟獨他只是微笑。大哥的住屋，正介於兩弟住屋的中間，因為貪心的驅使，漸漸的侵入了中間的公地，二哥不甘心，因此告訴了法庭，這位小弟弟却仍然只笑了笑了事，旁人看了，都來讚美他的美德，回答這些誇讚者，仍然是微笑！

法院訴訟還在進行時候，老翁忽然死了，這囑被公開來，除了這位最小的弟弟外，沒有人不感到驚異，原來老翁將全部遺產包括這弟兄們住的房屋在內，一律送給了慈善機關。兩位哥哥捶胸跌足，指髮大罵，惟有這位小弟弟收拾起行李，若無其事的離開了這屋子。

二個真實的初果聖者，對於他的一切眷屬親友，錢財環境，如同這位最年輕的小弟弟對他的住所一樣，反之將身體變成僵硬，數小時久的不想不想不知不覺，或具天眼通，或具神足通，飛行來去等都還算不得是初果的標準呢！如果先有「解除迷亂」的階段，就如同這小弟弟先看了老者的遺囑，就立即改變他對房屋的看法一樣。但是如果有人要佔領他的一部份房屋，無疑的他要反抗的，關於這點，是初果聖者不同於羅漢的。

喻(二)

初果聖者又好比和世人一同住在一個不透明的大玻璃房子裡，這玻璃有剎那期間變成透明，因此他有機會瞬間看到外邊的境界。智慧使得玻璃透明，當注視外界的時候，立刻又變成不透明了。對於其餘的人，他們的活動範圍和世界只在玻璃房子內，初果聖者看他們，好像是處在監獄裡一樣，一點沒有自由，又看他們好似在做戲，雖然他們自己却非常的認真，這玻璃房屋不能經常的保持透明（羅漢才能如此），他因此也不能經常的看清楚，有時也可能忘記自己也是處在監獄中，也是在做戲，但一經他再複習這「開悟」，立刻又恢復了清晰。

喻(三)

他如龜一樣，龜遇犬時便將四肢縮入殼內。他如處在危險的境界裡，能敏捷的避免，如遇拳打脚踢暴擊凶惡，都有心理上的退避（不似羅漢的不稍被影響），在不及退避的情況下，也能不知不覺的受情感的影響，如一個最有名的初果聖者飛薩克(Vissakā)就會悲泣心愛的孫子的逝世。所謂退避，如同復習透視玻璃房子外面一樣（如喻二）。所以即使已是初果聖者，他還是要一再的復習「退避」或「開悟」，使它的實現如同反掌樣的容易才行，這是我導師在六十年前對他的門人說的，未曾證果的人誰能做到此呢！

初果證者對於感官的享受

上面舉了幾個譬喻說明初果的實況，現在再回來討論他的日常生活行為。世尊曾經指出，初果證者並不放棄他的慾望，這話怎樣解釋呢！我的解釋是如此，初果證者和常人一樣還是慾望的征服者，但是他知道也很感覺到，損害到人家的情形下去尋求快樂是不值得去做的，如果在損人的原則下，何必不享受些快樂呢！

初果證者自己克制的行為

上節所說的只限於那些不再求進步的初果證者，至於仍繼續增上的就不像這樣了，他放棄這些可以尋得的快樂，自己克制的功夫，並不因為是初果，而是受了要向上增進的驅使所致。如果說每個初果聖者，都不得不有向上增進的意志，這我並不反對。

對於引誘的抵抗

佛陀既說明初果聖者即使造業，所受果報遠較未證者為輕，可能有人會想到，這會使初果證者對於惡業減少提防，增加大信心。這却誤會得太遠了，試想搬移最重最貴的物品而失手墮落的物件中，是由於太滑的多抑太重的多？美國的人格言說得好：「人人都有自重自愛心」，這是最好的答覆。依據佛法的解釋，在「無明」及「貪」

沒有除盡以前，有些誘惑在實際上是難以抵抗的，在此，只有羅漢才有力量絕不受影響。有許多入沒有遇到這種強烈的誘惑的經驗，隨口就說出了過高的自估，好像和前面所說的聖者割舌也不飲一滴酒的話。但佛陀明瞭人類的弱點，他知道初果聖者在任何情形下能做些什麼，不能做些什麼呢！

結論

以上是我多年來的觀察，分析，研究的經驗結果，我早年輕聖者的指導，似乎是難得的遭遇，但傳統的看法，對我的見解與結論，多少有出入之處。

如同在曠野的呼聲一樣，希望能得到點回音或反應，是我所最期待的。

譯後語

這一篇奇特難遇的好資料，一定有許多人感覺到興趣，是樹刊編者朱太居士請李恒誠居士或戈本捷居士翻譯的，有一次在偶然的談話中，知道有這篇文章待譯，正苦他們兩位都因公事忙，不得空翻譯，我的英文程度不行，中文也不流利，本不敢承當，然而這篇文章太有趣了，不早點公諸同道，總覺不痛快似的，所以毛遂自荐的擔任起來，譯畢仍由李居士指正很多，文字不好，意還不失真，敬請編者讀者原諒是幸！

慈梅譯于新竹。

佛學辭典 是學佛的寶筏，解除佛經難解的苦悶，手此一冊，讀經萬卷，無師自通。精裝布面每部四冊臺幣一五〇元。

僧伽尺牘 為學佛青年最適宜，是佛教徒不可缺之參考書，文字簡潔明瞭，適合社會應用每本六元

孝經白話解說 加新孝經合訂本，闡揚孝道為青年必讀良書。每本一元五角

珠 各種化學珠製造批發零售

總經銷處：臺南市東門路二九六號之一

南一書局 劃帳號二二七七六